

高雄市立新興高中學生服儀穿著規定

105.6.30 校務會議通過
110.1.15 校務會議通過
112.9.8 服儀委員會通過
113.04.23 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

依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國民中學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

貳、目的：

為維護學生人格發展權及身體自主權，並教導及鼓勵學生學習自我管理。

參、規定：

一、儀容、髮型：

以自然健康、美觀清爽、容易整理為原則。

二、校服：

1. 學校校服樣式 1：

國中部：

(1) 制服：短袖象牙白上衣、鐵灰色短褲，長袖象牙白上衣、鐵灰色長褲。

(2) 體育服：短袖藍條紋上衣、藍色短褲，長袖藍條紋上衣、淺藍色長褲、運動外套。

高中部：

(1) 制服：短袖象牙白上衣、鐵灰色長褲，長袖象牙白上衣、鐵灰色長褲、加藍色運動外套。

(2) 體育服：短袖藍色上衣、黑色短褲，長袖藍色上衣、深藍色長褲、加藍色運動外套。

2. 學校校服樣式 2：

國中部：

(1) 制服：短袖象牙白上衣、棗紅色褲裙或棗紅色長褲，長袖象牙白上衣、棗紅色長褲。

(2) 體育服：短袖紅藍條紋上衣、紅色短褲，長袖短袖紅藍條紋上衣、紅色長褲、運動外套。

高中部：

(1) 制服：象牙白短袖上衣、棗紅色裙子或棗紅色長褲，長袖象牙白上衣、棗紅色長褲。

(2) 體育服：白色短袖上衣、黑色短褲，白色長袖上衣，紅色長褲、紅色運動外套。

三、服裝、學號樣式及鞋襪規定（學號繡製方式體育服及制服相同）：

例一：【入學年】113年，代碼：13
【班級】一班，代碼：01
【座號】1號，代碼：01

例二：【入學年】113年，代碼：13
【班級】二班，代碼：02
【座號】18號，代碼：18

(一)
高
中
部



高中部男生繡學號樣式



高中部女生繡學號樣式

例一：【入學年】113年，代碼：13
【性別】男生，代碼：1
【班級】一班，代碼：01
【座號】1號，代碼：01

例二：【入學年】113年，代碼：13
【性別】女生，代碼：2
【班級】二班，代碼：02
【座號】18號，代碼：18

(二)
國
中
部



國中部男生繡學號樣式



國中部女生繡學號樣式

(三)國、高中部共同規定：

1. 學號顏色：113 學年度國一、高一學號為綠色，國二、高二學號藍色，國三、高三學號紅色（冬夏季制服上衣、運動服上衣均須繡學號）。運動服夾克無須繡學號，學生可考慮在衣服內裡加繡姓名以防遺失（男女皆同）（顏色部分將逐年依序更動，如三年級畢業後，一年級新生沿用畢業班顏色）。
2. 一般規定：學生得選擇穿著學校校服及學校認可之其他服裝（例如班服、社團服裝）。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遵守學校統一規定：
 - (1)重要之活動，例如週會、開學典禮、畢業典禮、校慶、結業式、校外參訪、校外受獎或參加競賽、國際或校際交流活動應穿著學校規定服裝。
 - (2)體育課時，應穿著學校運動服或學校認可之其他運動服裝，並應穿著運動鞋。
 - (3)為維護實作或實驗安全，實作或實驗課程時，應穿著實作、實驗服裝或學校認可之其他服裝，必要時，學校得限制或禁止學生參與該次課程。
 - (4)國定假日、例假日、寒假、暑假，學生到校自習或參加課業輔導、補考、重補修、補救教學者，應穿著學校規定的服裝；參加校內其他活動者，得穿著便服，並應攜帶可資識別學生身分之證件，以供查驗。
 - (5)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熱之感受，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天氣寒冷時，學生可在校服內及外均可加穿保暖衣物，例如便服外套、帽T、毛線衣、圍巾、手套、帽子等。
 - (6)上學、放學及在校期間，學生得穿皮鞋或運動鞋；非有正當理由，不得穿著拖鞋、打赤腳。
 - (7)班服、社團服裝之設計圖樣應經學務處審核同意，並繳交電子檔備查；班服、社服之樣式如有更動應經學務處重新審核。
 - (8)班級服儀穿著得列入班級生活秩序競賽評分項目。
 - (9)學生全學期遵守服儀穿著規定者，記嘉獎乙次。

肆、對於違反服裝儀容規定之學生，得視其情節，採取適當且合乎比例原則之輔導或管教措施，但不得加以處罰。

前項管教措施，僅限於正向管教措施、口頭糾正、列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助處理、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

伍、本規定應視實施狀況，每三年至少檢討一次。

陸、本規定之制服樣式圖片、學號顏色、學年度字樣得由學務處每年依實際年度變換調整。

柒、本規定經學生服裝儀容委員會通過，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